

积极建立控制人口增长的社会制约机制和利益导向机制

杨魁孚

在我国经济建设的战略目标中，不仅提出了总的国力要求，而且对人均水平也提出了相应的要求，这是我国在经济建设中坚持“人均”战略思想的体现。实践证明，控制人口数量，提高人口素质，是贯彻党的基本路线，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一个重要内容。控制人口增长，是实现我国第二步、第三步战略目标必不可少的重要条件。从我国基本国情出发，以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为指导，积极解决人口问题，这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重要组成部分。1991年5月12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关于加强计划生育工作，严格控制人口增长的决定》中第一次提出：“各级党委和政府务必把计划生育工作摆到与经济建设同等重要的位置上来”，并要求“党政一把手必须亲自抓，而且要负总责”。在推进改革的过程中，我们应当把中央的战略决策加以具体落实，更有效地抓好人口控制工作，促进我国人口再生产向低出生、低死亡、低增长的现代型转变，以利于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稳定。

人口问题有数量问题，也有素质问题，这两者又是互相联系的。本文仅就控制人口增长问题谈谈粗浅的看法和意见。

一、正确认识控制人口增长的必要性

人口问题，是当今世界普遍关注的具有战略意义的问题。控制人口增长已成为国际性的一种大趋势。人类发展到今天，人口数量的膨胀与地球资源、生态环境容量的有限性的矛盾越来越突出。所以，合理控制人口规模是人类必须做出的选择，也是历史发展的必然。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世界人口发展迅速。针对这种情况，许多国家都根据自己的国情采取相应对策控制人口增长。我国是发展中国家，又是世界上第一人口大国，解决控制人口问题就显得更迫切更重要。

自有文字记载以来，我国人口总数一直冠于世界之首。新中国成立后，由于经济、社会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医疗卫生条件的改善，加之我们过去在人口问题上的失误，人口增长出现了历史上不曾有过的高速度。七十年代以前，一直未能有效控制人口的过快增长，我国人口的发展长期处于高出生、低死亡、高增长的状态，致使人口基数越来越大。虽然自七十年代以来，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全国大力推行计划生育，取得了举世公认的显著成绩，但从1949年到1988年，我国人口翻了一番还多。1989年大陆人口总数突破11亿大关。

我国过多的人口已成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一种压力和不利因素。近几年每年净增人口都在1500万以上。为了抚养大量的新增人口，要消耗掉新增国民收入的四分之一，因而在国民收入的使用和分配上，既不利于扩大再生产，也不利于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既不利于缓解各种供需矛盾，也不利于发展社会福利事业。这种由于人口增加而产生的“分母效应”，应当

引起全社会的警醒。面对如此严峻的人口处境，如果不能有效地控制人口增长，将会给未来的经济发展和子孙后代的幸福带来严重的影响。所以，有计划地控制人口增长，不仅是当务之急，更是关系我国四化大业的大事。

马克思在《剩余价值理论》著作中指出：“在产品量相同的情况下，同非生产人口相比，一个国家的生产人口愈少，国家就愈富。因生产人口相对的少，不过是劳动生产率相对的高的另一种表现”。^①马克思在这里揭示了按人口平均进行计量的重要意义。在今天的新形势下，更要不断强化人口意识和人均观念。应当明确，衡量一个国家或一个地区的生产、经济、社会福利和生活水平的一个重要尺度是人均指标，就是把产品产量、粮食产量、发电量、国民生产总值、消费基金等各项总量指标用人口数来均分。过去我们往往习惯于只以各项总量指标排列名次，其实这是不够科学的，应当加以改革，要以人均指标排列名次。当然，总量指标可以表明一个国家或地区的总体实力或某种优势，但只看到这一点或夸大这一点是不妥当的。真正体现各项指标的高低，应当用人均指标来进行比较。在经济和社会发展进程中，应当自觉提高人均水平。作为一个国家是这样，作为一个省、一个市、一个县，以至一个乡、一个村都应如此。

要深刻剖析和认识我国国情，就要具体分析人均财富、人均资源、人均社会福利等指标。我国底子薄的重要标志之一就是人均财富少，具体指的是人均生产性和非生产性基本建设少，人均物质技术装备低，人均生产工具贫乏，人均拥有的动力、交通通讯手段和能源少，人均基础设施少，人均住房面积少等等。我国的人均自然资源也较低，如人均的耕地、草原、林地、淡水、矿产资源都低于世界按人口平均的水平。我国的人均教育经费、每万人口的各级学生数、每万人口的专业人员数、每万人口的医师、护士和病床数等指标在世界各国当中居于后列。我们国家确实有许多项总量指标居于世界前列，但按人口总数一平均，就退居后列了。我们树立了人均观念，就会看到与外国相比在人均水平上的差距，才能更深刻地看到人口过多带来的种种困难，从而提高严格控制人口增长的自觉性。

实行计划生育，控制人口增长，首先要解决认识问题，特别是要解决各级领导的认识问题。我们应当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对以下几点进一步深化认识：

1.在社会主义制度下，要自觉坚持“两种生产”一起抓。马克思主义认为，社会生产包括物质资料生产和人口生产两种。恩格斯曾指出：“根据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历史中的决定性因素，归根结底是直接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但是，生产本身又有两种。一方面是生活资料即食物、衣服、住房以及为此所必须的工具的生产；另一方面是人类自身的生产，即种的繁衍。”^②这是马克思主义人口理论的一个基本观点。在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社会，可以对这两种生产的比例进行有计划的调节，力求使人口增长同社会经济发展相协调。特别是在我国现阶段，既要重视发展经济，又要重视控制人口。那种把人口的计划生育工作当作企业改革过程中的额外负担，企图甩手不管，是不妥当的，也是不符合中国国情的。

2.当今世界国内外形势的发展，不允许我们宁可经济落后一点，生活差一点，也要多生孩子。我们应当清醒地认识到，我国是在背负着人口压力的重荷进行经济建设的，人口压迫生产力的严重状况千万不要再继续发展下去了，决不能让过多的人口增长继续拖累前进的步伐。我们必须果断决策，积极建立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新体制，坚决把经济搞上去，把人口出

^①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6卷I，第229页。

^②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第29—30页。

生率降下来，这是时代赋予我们光荣而艰巨的历史使命。

3. 那种认为只要经济发展了，人口问题才能自然得到解决的观点是片面有害的。我国的情况和西方发达国家不同。如果等待经济发展来自然控制人口，是不符合中国国情的，那就会贻误时机，致使人口失控。其后果是既影响经济的发展，又不利于人口自身的正常发展。现在最明智、最可行的选择，就是把控制人口与深化改革、发展经济同步进行，使之互相促进，逐步形成一种良性循环。

4. 我国计划生育工作的实践表明，只要加强领导，措施得力，相信群众，依靠群众，人口出生率是可以在经济文化水平较低的情况下超前进行控制的。在这一点上，充分体现了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和政治优势。我们要坚持唯物辩证法，不搞“唯经济条件论”，要在大力发展社会主义生产力的同时，在抓好计划生育工作上下功夫，积极发挥控制人口增长的主动性和能动性。

5. 控制人口增长的效益应当得到全社会的公认。实行计划生育控制人口增长，虽然不能直接创造社会物质财富，但它是以减少人口和消费、提高人均水平的形式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特殊效益型工作。七十年代以来，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在控制人口增长方面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果。如果按1970年的妇女生育水平推算，二十多年来全国大约少生两亿多人。这不仅为社会节省了巨额的抚养费，而且减轻了给人民衣食住行和教育、就业、医疗、生态环境等方面的压力，对我国的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缓解各方面的矛盾，起到了重要的作用。实行计划生育控制人口增长给国家和人民带来的好处是实实在在的。它不仅具有近期效益，而且具有远期效益，包括有利于生态平衡和环境保护方面的效益，这种效益更具有深远的意义。

6. 我国制定的计划生育政策是从基本国情出发的，体现了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实践证明，这个政策有利于促进社会主义生产力的发展，符合全国人民的根本利益，经过多年的工作，已经得到了广大人民群众的理解和支持。当前，必须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现行的计划生育政策，不能摇摆，不能松动，不能改变，以保持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马克思主义者从来不隐瞒自己的观点。我们承认，从中国国情出发严格制定和执行计划生育政策是我国现阶段计划生育工作的突出特征。特别是在农村，现行的计划生育政策确实是一个从严的政策。我们也承认，计划生育政策是对个人生育行为的一种制约。但是，这是维护中华民族生存大计的，是从根本上保护整个中华民族人权的。面对我国人口多，耕地少，底子薄的现实，只能做这种合理的、正确的选择。我们要理直气壮地、坚定不移地沿着具有中国特色的计划生育道路前进。

二、建立和完善控制人口增长的社会制约机制

整个社会是一个大系统，它是由人口、经济、环境等子系统组成的。各个子系统都不是孤立存在的，而是互相联系、互相制约的。

马克思主义认为，人类社会的发展乃是物质资料生产与人口生产的统一。这两种生产互为前提、互相制约、互相促进。人们的活动都是在一定的社会生产方式下进行的，人口的发展要受生产方式的支配。而人口发展状况，对经济发展又具有促进或延缓的反作用。因此，必须把人口置于社会大系统中进行考察，并在同诸系统的相互联系中进行考察，才能取得正确的认识和结论。

新中国成立后，在相当长的时间里，没有全面处理好社会大系统与人口系统的关系，只有经济发展计划，没有人口控制计划，人口出生长期处于无制约的失控状态，因而造成了两

种生产的比例失调,背上了沉重的人口包袱,阻碍了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这个教训是十分深刻的。从这个事实中我们明白了一个道理:在中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经济文化条件下,人口控制是不可能自发实现的。

我国有些人口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提出建议,要充分发挥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优势,自觉树立人口、经济、社会、资源、环境五位一体的战略观念,制定互相联系的政策体系和发展计划,走出一条人口、经济、社会、环境保护协调发展的道路。为了步入这条良性循环的健康轨道,就必须认真解决控制人口问题。邓小平同志于1979年3月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著名讲话中指出:“我们要大力加强计划生育工作,但是即使若干年后人口不再增加,人口多的问题在一段时间内也仍然存在。”^①他在1985年11月接见外宾时说:“中国有中国的情况,中国的人口如果不加控制,到本世纪末就会达到15亿,人口增长会超过经济的增长。因此,我们的人口政策是带有战略性的大政策”。^②我们应当看到,人口数量发展同社会主义四化建设的矛盾是长期存在的,今后继续控制人口数量,仍然是十分艰巨的任务。在深化改革的过程中,必须一手抓发展经济,一手抓人口控制,把这两者有机地结合起来。

人是社会各项活动的主体。人口是生活在一定社会生产方式下,在一定时间、一定地域内,由一定社会关系联系起来的,有一定数量和质量的生命个人组成的不断运动的社会群体。“是一个具有许多规定和关系的丰富的总体。”^③人口问题,既是一个经济问题,也是一个社会问题。它涉及到全社会各个地区、各个方面,具有极大的广泛性。今天人口再生产已由过去听从天命随意出生的时代进入可以调节控制的时期。按计划、按政策生育,更是一种高度的社会制约。从社会宏观来看,控制人口增长是一项庞大的社会系统工程。所以,我国把实行计划生育定为一项基本国策。人们节制生育本身就是一种自我控制行为,那么,在全社会控制人口数量,无疑是一种社会控制行为。其成效如何,乃取决于社会控制力或社会制约力的力度。因此,要想实现人口控制目标,就必须建立起正常协调运行的社会制约机制。制约与协调是紧密联系不可分割的,二者是对立的统一,互为因果,互相转化。只有很好地制约,才能达到协调,只有通过协调,才能实现有效的制约。

控制人口增长的社会制约机制不可能自发构成和完善,而是需要高度自觉地进行设计和构建工作。不仅要从人口生育本身健全制约机制,还要把社会诸方面衔接协调好,进而调动各地区、各系统、各部门、各单位和全社会的力量,真正形成有利于实行人口控制的舆论环境和强有力的社会制约机制。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国把实行计划生育控制人口增长提到了总体战略的高度。这就要求把控制人口增长置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总体考虑和筹划之中,融汇于经济建设三大步战略部署之中,解决于改革开放的大格局当中。无论是全国发展战略,还是地区发展战略,都必须包括人口发展战略,切实体现强化计划生育的基本国策地位,决不可只确定一个人口控制指标数,而不提出实施步骤和配套措施。对计划生育工作一定要克服说起来重要做起来次要的片面性和老框框,一定要实实在在地抓紧抓好,使这项工作摆脱硬指标、软措施和虚实脱节的困境。

^①见《邓小平文选》,人民出版社,1983年,第150页。

^②见《人民日报》1985年11月20日,第1版。

^③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03页。

目前，我国的人口控制，尚未形成比较完善的社会制约机制和利益导向机制，仅仅处于初建和探索阶段，控制人口增长的难度很大，并且具有突击性和不稳定性。有些地方只靠计划生育部门抓，势孤力单，困难更大。有些经济政策和社会政策与人口政策相矛盾，甚至在某些方面存在着逆向背离性，因而削弱了社会制约合力，不利于人口控制目标的实现。在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应当通过加速改革和自我完善，尽快建立起控制人口增长的社会制约机制和利益导向机制。

在中国这样一个农村人口占绝大多数的人口大国，在相当长的时期内都不可忽视社会制约对人口控制的作用。社会制约这个词不是一个否定人的自觉性的消极概念，更不是一个刺耳难听的词，它是一个科学的反映社会本来面目的概念。一个社会存在着许多种制约，没有制约的社会是不可思议的。对人口出生的社会制约，其实质是利用多条途径、采用多种手段，积极引导人们提高计划生育自觉性的发展过程。

控制人口增长的社会制约机制，应当以人口控制指标为奋斗目标和考核指标，以政策法规为行动准则，以宣传教育为首位先导，以经济措施为重要手段，以齐抓共管、综合治理为实施保证，以多种服务面向群众，在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下，建立起政策法规制约、经济制约、行政制约、舆论道德制约相结合的全方位的制约体系。

1. 充分发挥计划生育政策与法规的制约作用。我国计划生育工作的实践表明，计划生育政策法规对人口出生的调节作用是巨大的。在我国推行计划生育不是轻而易举的事，光靠宣传教育和技术服务是不够的，在相当长的时期内，仍然要靠政府法规的普遍制约力去实现人口控制目标。特别在农村，抓人口控制同农业生产一样，首先要靠政策。各地按照立法程序，已把现行计划生育政策具体化、条文化、定型化，制定为计划生育地方法规。这是完全符合我国宪法规定的。中央在《决定》中也充分肯定了地方计划生育法规的法律地位。当前的任务是要坚决稳定和落实现行的计划生育政策与法规，进一步抓好立法建设，完善执法程序，把依法管理计划生育纳入依法治市、依法治县、依法治乡的部署，真正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建立起依法管理计划生育的新秩序，把全社会的生育行为纳入法制轨道。

2. 制定经济政策、经济措施，控制人口增长。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为了维护和扩大家庭的物质经济利益，依然是形成生育动机的根本原因。目前，农村有些家庭发生计划外二胎生育和多胎生育，其主要目的就是为了追求这种利益。因此，有针对性地运用一定的经济手段和经济杠杆控制人口增长，是非常必要的。

但是，现在有些经济政策与计划生育政策相抵触，出现政策导向扭曲现象，其具体表现不胜枚举。例如，目前农村集体所有制的责任田、口粮田、自留地、山林等土地使用权实行按人口分配，多生一个孩子就多得一份地。男孩成年划给宅基地，女孩则不划给，这样多生子女，生男孩就可以给家庭带来利益，因而刺激了农民多生孩子和生男孩的愿望。有些应当按人口征收的税则按地亩征收。许多项补贴也大都按人口数量供给。有些地方对超生家庭也给予扶贫和困难补助。不少地方和单位排斥妇女就业。有些地区未将人口控制计划纳入农村农业经济计划。当前对控制人口的财政投入明显不足，已经影响工作的开展，这样就促使一些地方靠征收计划外生育费来维持工作，实际是一种变相鼓励超生，负作用很大，等等。

针对上述情况，应当下决心调整一些经济政策，发扬勇于改革敢闯敢试的精神，突破旧观念和老框框。在农村完善承包责任制过程中，把控制人口增长、实行计划生育的内容渗透到生产责任制中去，通过健全社会化服务体系，发展商品生产，改善家庭经营的外部条件，以改

变家庭靠自身增加劳动力发展生产的传统观念。同时要从经济政策导向上，让少生者多得益，让多生者多受损。如，改变按人口分配土地和宅基地的做法，至少对超生人口不予划拨耕地、草牧场、宅基地。有些税应改为按人口计征。对超生家庭不予救济、贷款和扶贫，并要从重征收计划外生育费，使由于超生带来的压力完全由家庭承担。各项补贴一般不宜按人口发放，至少对超生人口不应给予补贴。要把计划生育与扶贫结合起来，当作扶贫的一项内容，与其它项目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各地区可从实际出发，把不违反计划生育政策作为从事某些活动和审批有关手续的前提条件，以制约早婚早育和计划外生育。要办好农村敬老院，照顾好“五保户”，使无儿无女的老人也能安度晚年，在社会上造成良好的影响。

根据实际情况，经过可行性论证，可以运用价格、工资、税收、奖金、罚款等经济杠杆，支持计划生育，限制多生多育。在这方面可以探索，进行试验。

今后考核一个地区的经济工作，要把人均效益作为衡量经济工作效果的重要指标，不仅按总量排列名次，更要按人均产量、人均收入、人均贡献等项指标排列名次，以调动抓好控制人口的积极性。

3.有关社会政策应当有利于控制人口。但是，当前有些社会政策恰恰不利于控制人口。例如，在招生上男女分数线不同。女毕业生分配工作难。女干部退休年龄与男性不同。分配住房按人口多少分配，按结婚及生孩子早晚进行分配。有些地方和单位还搞了诸多以男方为主，等等。社会政策是个十分敏感的问题，导向力很强，直接影响人们的心态和对计划生育政策的态度。有些人就是抓住这些问题同计划生育干部进行争论。所以，在今天改革的年代，更不可拘泥于陈规旧习，对不合理的事情要敢于和善于破旧立新，注意使有关社会政策与人口政策体现一致性。例如在招生、招工、劳动工资、工作分配、住房分配、干部选拔、干部退休等方面，保护妇女合法权益，在现实生活中真正体现男女平等，体现晚婚晚育者光荣，计划生育者光荣。

4.控制人口增长必须实行综合治理。人们的生育行为受着政治、经济、文化、教育、道德、宗教、习俗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在我国现阶段实行计划生育，控制人口增长，不仅是一项极为困难的工作，而且是一项极其复杂的综合性工作，只靠计划生育一个部门抓是不可能完成的。因此，不仅要加强计划生育行政管理机构的职能，建立比较完备的行政管理体系，制定具体规定和实施办法，同时要组织各有关部门对计划生育问题实行综合治理。这就要由领导亲自出面搞好协调，明确各有关部门的职责，使之各尽其职，各负其责，通力协作，齐抓共管，切实从过去单靠计生委抓的部门型向各有关部门齐抓共管、全社会综合治理的社会型转变。在各级党委和政府精心组织下，形成由党政一把手负总责、领导班子共同抓的人口目标管理责任体系；由各有关部门组成的宣传教育体系、政策法规监督体系、服务保障体系、工作指导体系，保证综合治理的运行机制经常有效地运行。

当前遇到几个实际问题急需妥善解决，一是计划生育投入不规范，短缺严重，影响正常工作。要保证实现人口控制目标，就必须象物质资料生产一样，为控制人口生产增加投入；二是要健全农村村、组两级计划生育工作网，做到人员、报酬、工作、效果四落实，以解决实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以后农村基层计划生育工作断层问题；三是企业在深化改革过程中不得把计划生育当作额外负担甩手不管，无论怎样改革，都要坚持两种生产一起抓，在抓好生产经营的同时，也必须完成人口控制计划和计划生育任务；四是积极采取有效措施稳定计划生育工作队伍。

5.贯彻“三为主”方针，把宣传教育放在计划生育工作的首位。从群众实践中总结的计划生育工作以宣传教育为主、避孕为主、经常工作为主的方针，早已被中央肯定。现在的任务是要更卓有成效地贯彻落实，逐步实现经常化、科学化、制度化。

实行计划生育是婚姻、家庭、生育领域里破旧立新、移风易俗的一场思想革命，是一件涉及千家万户、关系全局的大事。越是难度大的工作，越需要正确的舆论导向作先导。要采用多种形式大张旗鼓地宣传计划生育这项基本国策，同时又要开展深入细致的思想工作，做到动之以情，晓之以理。还要注意充分发挥计划生育协会群众组织的作用，提高群众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效果，从而在全社会造成有利于转变生育观念、有利于计划生育的舆论环境。当前特别要形成女孩也是后代，生男生女都一样，男女平等的舆论，以利破除重男轻女的陈腐观念。各地区、各单位都应当把计划生育作为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和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内容，引导群众树立计划生育光荣的新风尚，并通过普及人口和计划生育基础知识，把人们的婚育行为逐步引向科学指导的轨道。

三、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

自人类进入可以控制生育的时代以后，一般来说，追求物质经济利益乃是一个家庭决定生育子女数量的基本原因。

在我国广大农村现阶段的经济条件下，养老与生育行为的目的还有着直接的联系。有些家庭企图通过多生育子女，特别是希望生男孩增加劳动力而发家致富。传统的养儿防老习俗和人财两旺的传统致富观念，是推行计划生育的一大障碍，也是当前发生计划外生育和多胎生育的根本原因。这些观念的存在不仅仅是由于旧思想的影响所造成的，至今还存在着现实的经济根源。农民是最讲实际的，他们发问：我们老了谁来管？一家一户搞生产没有劳动力有些活就是干不了。我们应当承认，有些实际问题不是通过宣传教育就可以解决的，还必须采取实际措施来加以解决。这就要积极发展农村生产力，不断完善社会化服务体系，增强集体经济实力，探索新的养老办法，为农民办实事办好事，一件一件地解决他们存在的实际困难，通过利益导向，把他们引向科技兴农、多种经营、少生快富之路。

为了有效地控制人口增长，应当积极采取对策，使家庭生育行为的利益导向向有利于计划生育方面转变，即：使少生的家庭得到较多的效益，感到少生有利；使多生的家庭得不到正效益，反而得到负效益，感到吃亏。把这种利益对比的效应幅射到每个家庭，通过权衡利弊得失，使那些想超生的夫妇放弃超生的念头。

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主要是运用物质利益原则，对独生子女家庭、实行计划生育的家庭和晚婚晚育者给予各种奖励、照顾和优惠，以引导人们主动实行计划生育。

现阶段比较可行的奖励和优待措施主要有以下几点：

(1) 对独生子女家庭，特别是对按政策符合生二胎规定而自愿终身只生一个孩子的家庭给予奖励，既使他们感到光荣，又得到经济实惠。

(2) 对独生子女家庭和实行计划生育的家庭，在分配承包地、自留地方面予以优待，例如可优先承包土地、果园、鱼塘、经济园林，有条件的地方还可增加承包田的数量。

(3) 优先安排到乡、村企业就业。

(4) 优先安排晚婚女青年就业，优先安排文化较高的人就业。

(5) 优先供应紧俏农用生产资料，如化肥、良种、薄膜、农药等。

(6) 优先贷款和扶贫。

- (7) 优先划给宅基地或划给较好的宅基地。
- (8) 对晚婚晚育者优先分配住房，对独生子女家庭分配住房面积给予照顾。
- (9) 对独生子女入托、入学、就医等方面予以优待。
- (10) 对报名终身只要一个孩子的母亲延长产假。
- (11) 提高独生子女父母和无子女者的退休金。
- (12) 开办独生子女系列保险和节育手术保险。
- (13) 独生子女要求参军的可以优先。
- (14) 对男到女家落户的予以优待。
- (15) 给予精神鼓励，使其得到精神利益，如颁发荣誉证书、纪念章、上光荣榜、公开表扬、介绍经验等。

(16) 在农村开办计划生育养老保险。即从各地实际情况出发，通过多种途径筹集资金，采取多种形式为独女户父母、两女绝育户父母、独男户父母办理养老保险。这是在改革新形势下，对几千年来农村养老制度的根本变革，具有划时代的意义。由于老有所养社会化程度的提高，淡化了必须养儿防老的观念，对引导群众树立新的生育观产生了决定性的作用。凡是计划生育养老保险办得好的地方，按政策条例生二胎的夫妇纷纷申请不要二胎指标，决心终身只要一个孩子，计划生育工作出现了可喜的新局面。

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不仅适用于实行计划生育的个人，也可因地制宜地适用于计划生育先进工作者和计划生育先进单位，采取精神鼓励与物质鼓励相结合的方法，公开表彰计划生育先进单位和先进工作者。如对基层计划生育干部给予一定的待遇和照顾，对完成人口控制指标的地区和单位给予奖励等等。

实践证明，开始运用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的地方都收到了很好的效果。通过利益导向，缓解了社会同家庭在人口生产上的利益矛盾，消除了不利于计划生育的因素，调动了各区、各单位和群众实行计划生育的积极性，有力地启动了人口控制的内在活力。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新机制对控制人口增长的作用，必将越来越明显，越来越大。今后，随着改革的深化和社会主义生产力的提高，应当不断完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在控制人口增长的伟大实践中，把社会制约机制和利益导向机制有机结合起来，使这两种机制相辅相成，互为补充，互相促进，尽快建立起符合我国国情、具有中国特色的人口控制机制，以保证人口控制目标的实现，促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发展。

(作者工作单位：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

(上接第39页)

的复盖率，诸如植树造林、发展农、林、牧、渔业并存的综合生态经济，最大限度地摄取太阳的负熵；对已造成的环境危害，充分发挥大自然的自净能力，用环境生态治理作为清除环境危害的主要手段。由于系统的多阶

性，人类应该团结起来，协调行动，共同迎接未来的挑战。

(作者工作单位：滕业龙，
常州环境保护研究所，
郑玉林，航空航天工业
部第603研究所)